**《鼓楼区创建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区实施方案》政策解读**

**—、总体要求**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以“普及普惠、促进公平、提高质量”为核心，健全县域学前教育政府保障体系，优化学前教育资源配置，加大学前教育经费投入，规范幼儿园办园行为，提高学前教育保教质量。进一步扩大学前教育资源覆盖面，全面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，满足人民群众对幼有所育的美好期盼。

**二、工作目标**

到 2023年，全区学前教育三年毛入园率达到 90%以上、公办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 80%以上、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 50%以上、社会认可度达到 85%以上。健全学前教育改革发展保障体系，着力解决县域内学前教育发展不平衡、不充分问题，扩充学前教育资源，加强教师队伍建设，规范办园行为，提升保育教育质量，促进城乡幼儿园、公办及民办幼儿园协同发展，确保顺利通过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区认定。

**三、重点工作任务**

一是优化学前教育布局。把普惠性幼儿园建设纳入城乡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设施统一规划，有序扩大鼓楼区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。二是提升普及普惠水平。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，扶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，推进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与管理。三是加大政府保障力度。坚持党的全面领导，确保党的组织、党的工作全覆盖；落实各项经费保障，确保收费规范合理，保障教师工资待遇，加大安全防范力度；规范民办幼儿园办园行为，严格限制营利性民办幼儿园审批，杜绝过度逐利等行为，全面消除无证幼儿园。四是提升办园质量和水平。认真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、政策，持续改善薄弱幼儿园办园条件，加强师德师风建设，不断提高幼儿教师队伍整体素质；强化幼儿园办园行为和保教工作的经常性督导、过程性督导、专项工作督导；以高质量发展共同体为载体，推进学前教育优质资源共享。

**四、保障措施**

创建工作领导小组，建立工作推进机制，统一组织、协调、指导和督查创建工作。各街道和相关单位要压紧压实工作责任，切实把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工作作为一项政治任务来抓，及时研究解决重点难点问题，确保创建工作顺利推进。